

切 結 書

本人報名參加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甄選，已詳閱公告內容，自願切結下列事項：

茲聲明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、27、28條各款情事、無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情事、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，且無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紀錄及行為。所附證件均屬真實，若有違反，或有不實情事者，願負法律責任，特立書為證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